

四庫禁燬書叢刊編纂委員會

北京出版社

四庫禁燬書叢刊

史部第三 册目次

皇明奏議備選十六卷

〔明〕秦駿生輯
明刻本

欲焚草四卷

〔明〕胡忻撰
清康熙四十二年胡恆升刻本

皇明奏議備選十六卷

〔明〕秦駿生輯

明刻本

湖北省圖書館藏

奏議後序

余取次奏議略成。程子泰徵復手數帙文字。睨余而言曰。名重於山。身輕於葉。天下裒其片言隻字。有若

拱璧。如是者將不錄乎。余曰。撼山易。撼國是難。縱立言軒輊。意或不存。然有讀其詞。想見其人者矣。亟錄之。又手數帙曰。善鈞從善。

群謀僉同。老成有典型。新進善言事。不以言舉。不以人廢。如是者將不錄乎。余曰。抵掌談笑。易從容論列。難

重霽色之下。十既一二。善矣。矧累累千言者乎。亟錄之。更手數帙曰。昌言擊建鼓。微言嚼宮徵。學士家事。不律推丹鉛而外之。如是

者子不錄人人將錄子乎余曰楮卿無賴穎君避人昌黎睂山曾爲鼠子白眼余復勒帛刷字天下得不掩口胡盧亟錄之亟錄之

後序三

遂復累數百葉益加點竄已復廢卷歎曰士大夫學成文章以希錄用登進不效迺復致咎於學術誦讀聖賢時當頓首皇恐乎叔

後序四

孫通侍於呂氏才於劉氏譬駕馬者不能馭奔踶始好駕駘而謂款段不能致千里天闊房駟豈受其疚寓內未嘗乏材然債轍破車未有若斯甚也則意者天地蔽塞自應爾爾夫龜沉蛙產何修也爨面吞炭何義也嫖姚貳師何庸也埋輪借劒何挾也賣劒增

竈何術也。睢陽嘗山何力也。燃芻陸博何儲也。折鷗移槁何恃也。凡類有所激發者恩澤可以激發中人而子女玉帛有不足易其

後序五

寸丹者氣誼可以激發豪傑而解衣推食有不足奪其怒步者嗟乎君臣相遇在杳冥不可測識中耳下彌天之網張竟埜之罘

未免爲蕉鹿之夢司之者神也終未知其孰是猶謂深巖未割之玉璞無端可入邃巖之寤寐斯已難矣夫鳴犧舞華何與南來之

後序六

轡而畫河言返若有不勝淹抑者鳳皇翔於千仞兮擊德輝而下之誰與此心得不永吟梁父也國家培土氣素厚遜國諸

明

臣真子氏之頑民擊璫諸彥比甘陵之二部干城保障知必有應

主之求而起者士大夫不

爲國本計緩急而茅靡纖

後卷七

詭爭於不必然之說使

聖

天子漸有厭見士大夫意

謂不足復任則敗壞決裂不可庶救俾後世談者曰黨錮清流僞學咸有詬厲

之者以成訟始今士大夫屈辱擯削咸其自取則負媿名教蓋已深矣蓋已深矣余故悉剷異同是非之論再集茲編而三致意云

後卷八

錢塘秦駿生山子父書
於青霞堂



皇明奏議備選目次

○○ 故竭忠疏	陳子泰
○○ 師馬臣工疏	劉興秀
○○ 瑞狹廟疏	鄭以佛
○○ 按張疏	李清
○○ 論董諫橫議之禍	高名衡
○○ 姚薦舉	周思薰
○○ 朱葉封書	陳子龍
○○ 梁運用	馮琦
○○ 徒交	陳子龍
○○ 痘詔論	徐師曾
○○ 徐文樂辨	劉鳳
○○ 遷狩封禪	瞿景淳
○○ 去後借	陳子龍
○○ 奸民	陳子龍
○○ 財用	李雯
○○ 潛輓論	丘溶
○○ 聰政考	李廷機

卷地利

陳子龍

論得權

樊深

論賞功

樊深

正奇

陳子龍

佚勞

宋元身

論苗昂撫當

樊深

制奴

陳際泰

流寇土寇

張安茂

卷選目

二

李寔

降賊

宋元身

流寇

陳際泰

河底堅守蘇先

瞿景淳

盜建都

瞿景淳

兩直論

徐孚遠

長江防禦

瞿景淳

馬政

周立煥

保下議

周立煥

臣聞克事而防難者，明君所以致治。因事而責政者，詎辟所以圖功。上勤則有勤之效，以應之，萬幾就理。政簡刑清，勤之效也。上儉則有儉之效，以應之，財用充盈，栗紅貢朽，儉之效也。上嚴明則有嚴明之效，以應之，大法小憲，內安外攘，嚴明之効也。臣伏覩哉。

皇上孜孜求治，以光輝競業為心。朝講則寒暑不輟，批答則大小不遺，可不謂勤乎？而盡改未見，釐剔春紳，又亟圖求所為政，簡刑清者無有也。勤至於皇上而獨不效也。臣於朝廷之次，遙瞻龍衣，有文王卑伏匡時集。

子 故頌愚一

馬闕閣

之風，固思數年以來，停絶滅屬，自奉菲薄，即俾算錯，銖不過，爲出計入計，非有溢於惟正之供，可不謂儉乎？而官民兩置，且一革支求所謂粟紅貢朽者無有也。儉至於此，

又不教也。錢糧攸係，確遠必稽，封疆所屬，雖細必核，甚至加意於嫡庶妾婢，於經制而察及漏魚，索人疲弱，可不謂嚴且

急。皇上而愈玩求所謂大法小憲，內安外攘者無有也。嚴明三於，皇上而仍不效也。然則今日國家所最忌者，在財用之空虛，三於之充斥，兵食之兩無，可憐乎？而臣以為

特其流也，非其源也。可憂者，不在此。今三之可憂者，一曰

民主日蹙，二曰士氣日靡，三曰巨品日移，四曰國法日窳。何謂民主日蹙？小民衣食之源，小民不然自閑，而人君閑之，故曰克。例於民之麗也。釐敷之民，苦於賦役而生理蹙，素晉之民，苦於征賦而生理蹙。其餘僅免兵荒者，又以加派催科而生種蹙矣。小民麗土食乏，徑役糧稅本分，所宜供，豈敢希望蠲除？但上芻用一綏，二之意，則民免於鹽癟劍肉矣。今宿欠與新糧並征，預借與見年同比，則一年之所入不足以供

注時集 保 故頌二

馬闕閣

而出而又加之以毫快之需索，叫號更甚，侵漁德匪縣官。稱須火耗，膏肓寧有幾？夫縣官者，即日諭之以捨良而擗權，去為猛虎。今方歲之令過嚴，則催科及逋本等職業，上官而欲慢以全我人，雖有藉口以塞其私，而謂生民日蹙，此也。何譯士庶日廢士氣者，人臣所立之氣功名，可擗刀鋸可加？而此氣不可回折，蓋天地之正氣，國家之元氣也。言官職在諫諍，固無可逃卸，即大臣不宣遞聞，亦極贖咎前代，有之匪可避諱，而榮容容也。今日朝政所宜合詞上請，甚有若大勇無匹，子在內則位垂三卿，在外則權傾搘拄，公

行貪。無復忌憚。爲輔臣者既不能潛消默抑。則予先遣。

之。前又不能明目張膽。力爭於既遺之後。說者謂稟擬多用溫語。微袒內員。章疏傷國體。又何怪乎。六科十三道。容頭抱膝。若寒蟬以毒馬。振翼爲蠅。古有不避童謫。以強諉者。即我。世宗朝。杖責逮訊。諫者接踵。今歲一呈上。未嘗深諉言官。僅僅薄罰。李曰。輔翼至潤。趙東臘而言者。遂引爲前車。不復至。說。何身家念重。君父念輕。一至於此。臣所謂士氣日靡者此也。何謂臣品日邪。夫人臣營職。效業應變。持艱。培養雖平。才至其半。然自樹者上不負聖明。下不負所學。

往時集

卷 級 第陳二

三 馬闢閣

四

五 马闢閣

四

馬闢閣

絕依傍之私。屬產政之節。則非才也。品也。才易給而品難真。忘形而得用。其才子不肖耳。人臣大罪有二。其一。導主殺人。其二。主子。今日陽好。陰好利而端者。反相為幹。繩長。元。評。其餘。社誣。蒙謠。株寄。指尤者。凡此而足。率此成風。品歛下矣。至於居鄉無職可營。有品可贊。正宜閉門自愛。磁。好修以爲用。世先資。誠有起持府縣。歲賦。鄉紳。包攬。詭訐。魚肉。小民。敗壞。真倫。浮躁。名教。種種非法。炎于衣冠。禽獸而。偏善。朝廷。不無。精。何以爲鄉園之型。冠紳之紀。亦。臣。所謂臣。已。鄉者也。何謂國法。日。審者。通。爲。律。垂。爲。憲。注。宋。格。

皇二守之。三法司奉行之。非可意輕意重。詭出詭入者也。近來獄獄多奉旨批駁。一駁。卽加等。再上。再駁。又加等。妄求如。極。之。力。爭。天。下。之。平。不。可。漫。得。矣。至於送刑部審理。多經厥衡解折。某語既定。絕無生氣。能保其不冤乎。二祖設鎮撫司。原使掌本衛刑名。不及外獄。至成化年始令內外官員有犯送聞。更令嚴密。陞。不許。違。其時。益因。注。直。用。事。故。也。今且。沿。爲。舊。制。據。端。而。不。送。之。勢。矣。臣。伏。查。洪。武。十五。年。而。設。鎮。撫。司。至。二。十。年。革。吉。燒。收。本。衛。刑。具。獄。因。盡。送。刑。部。審。理。又。于。二。十六。年。申。蘇。州。之。禁。獄。在。大。明。店。時。集。卷。級。第。陳。四。

以理萬民也。實不以情誠。使天下頃大半之言而統一之。之心。今章節橫多。舉謬舛經。已失寒體而明旨。批數多至數十百言。無論主三之奇。不空過。且便奉行者轉。敷。支。委。其。甚。其。遞。銷。而。莫。知。通。芝。則。雖。動。於。批。答。而。無。效。矣。

自奉。或。非。然。一。身。之。所。負。者。有。豪。老。右。近。習。之。所。虛。者。無。害。今。在。外。各。倉。庫。既。掌。以。部。司。以。派。科。道。巡。視。稽。核。其。候。額。內。員。些。理。在。內。錢。糧。與。門。則。一。人。一。手。司。之。漫。無。稽。查。豈。禁。軍。皆。皆。外。臣。督。率。于。政。民。誰。不。益。于。正。供。然。在。錢。荒。兵。大。之。地。升。合。無。出。使。之。去。不。業。于。創。買。牛。則。農。務。興。而。國。稅。主。

准时集

秋場陳五

冯開闔

若。以。機。械。追。之。則。是。案。流。離。勞。心。胥。而。為。盜。近。日。三。河。令。剝。參。賛。以。家。室。任。役。無。計。賠。償。才。心。自。盜。薦。田。令。張。拱。歲。以。近。比。歲。糧。并。征。宿。太。眾。召。民。變。而。臣。初。登。甲。算。操。守。無。虧。一。充。所。富。一。逐。于。民。俱。堪。堪。兩。由。元。觀。之。諸。臣。蓋。不。欲。著。意。慎。遠。不。考。歲。然。勢。寔。有。所。不。服。也。若。凡。此。則。當。恩。變。通。之。法。求。安。恩。之。方。既。以。施。於。成。綱。仍。屬。附。也。皇。上。儉。而。無。儉。之。幹。著。成。議。是。故。雖。至。於。嚴。明。尤。係。今。時。藥。石。方。處。皇。上。之。不。該。廉。嚴。明。並。教。督。姑。息。之。恩。奏。世。備。之。習。但。嚴。明。而。堂。利。一。而。兩。天。不。知。我。如。不。當。刑。難。利。千。百。人。徒。禍。斧。越。第。二。

天下。仍。不。確。也。取。將。事。止。能。緝。近。奸。內。員。監。視。止。能。監。一。方。觀。長。或。不。及。獲。私。假。及。震。虎。威。天。下。之。廣。利。病。紛。人。才。之。多。閑。奸。混。淆。非。大。擴。聰。明。使。天。下。之。人。盡。為。之。用。不。即。於。蒙。者。況。天。下。之。蒙。上。即。生。於。上。之。起。下。機。而。轉。之。風。革。之。械。未。嘗。不。撫。緩。催。征。而。忙。民。隱。則。民。生。土。撤。內。員。而。課。直。言。則。士。氣。振。序。偶。才。而。獎。勗。修。則。人。品。端。核。成。例。而。示。來。於。則。固。法。整。此。皆。嚴。明。之。効。也。皇上。神。明。天。縱。

當。不。待。臣。言。之。異。矣。惟。採。擇。施。行。

通。日。官。方。人。心。風。俗。皆。壞。於。知。利。而。不。知。義。而。當。官。者。催。

准时集

秋场陈六

冯开闔

科。心。勞。撫。字。日。撫。當。此。必。不。渴。已。之。時。難。尼。丘。瑞。木。不。能。急。此。一。喙。然。民。信。二。字。寧。可。不。講。于。其。咨。滿。楚。之。秋。而。虎。交。蛇。賦。又。漏。危。中。餽。百。計。而。窖。穴。之。即。朝廷。盡。堪。受。无。名。或。四。弊。極。渾。亦。粒。可。行。勿。輕。棄。言。可。也。

國也方殷弊途主醒仰乞

讓西宣吏報修人事以回

奏憲牒事欲頌

聖諭尋以虛公戒修臣工

以建白責

皇臣等頃復

召對文華子

君臣克報三致意

為臣報從諸臣之後仰聆

天諭不厭欽讚不勝愧感

不恭體

聖諭故陳自矢以為大小諸臣告乎臣惟今日

臣報未克正坐不虛不公過原所自其聲約略有四

皇上裁之令故謂盡無既心微慮之人然而尋嘗交

往時集

備

卷之二

七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八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九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十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十一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十二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十三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十四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十五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十六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十七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十八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十九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二十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二十一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二十二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二十三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二十四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二十五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二十六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二十七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二十八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二十九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三十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三十一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三十二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三十三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三十四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三十五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三十六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三十七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三十八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三十九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四十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四十一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四十二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四十三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四十四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四十五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四十六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四十七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四十八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四十九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五十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五十一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五十二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五十三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五十四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五十五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五十六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五十七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五十八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五十九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六十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六十一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六十二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六十三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六十四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六十五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六十六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六十七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六十八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六十九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七十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七十一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七十二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七十三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七十四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七十五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七十六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七十七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七十八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七十九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八十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八十一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八十二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八十三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八十四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八十五

臣時集

備

卷之二

八十六

德廟議

鄭以偉

臣聞先聖所傳謂之經。後世所行謂之制。孔子為之極其志。雖見於春秋之經。而所遵一從時三之制。即書亦可觀。意可知已。蓋二者並存於天下。祠廟之舉奉欽諭禮。茲者

進時集卷之二
著 桃廟 鄭一
大
西閣閣
裕陵臣部職也昭穆之序親盡則斂而送還見于欽梁當時制難可知如朱子周廟圖大改送居遷還宣王之世穆王為昭孝王為共弟而繼共為穆則以弟而處穆之位不無少異有其舉之莫敢廢焉非者某居某不如而于中逆祧也鄭注祧之定超近上去遠廟為祧禮曰萬物本乎天人本乎祖宗廟之祭所以報亦追遠其始本出于恩故其意尚遠遠則有終然脈窮則無言世送財物與喪送于此而不為之節則泛而不切故其分尚嚴嚴則有祧二者實相為用凡祔以近而屬遠祧後遠而超近禮也入當原其始而祧當繕其序是而

古時集

洛陽集二

十

鴻臚司

僖，乃閉之。庶兄而聞先承統，均諸侯，而同出于莊公兄弟，不得先君臣。穀梁謂以親親而言尊尊，故非之也。晉宗既為天子，而父子行視禮，聞徵不同。武出孝而安，出嚴既不先考，以尊尊而害親親，抑止不可。勢又不得不然。

又舊聞之。齊或同一廟。而今創萬曆間圖。宣宗憲宗皆宗為昭。孝宗武宗穆宗為穆。宋人所謂以東西為昭穆。而非以昭穆為尊卑。亦未如有躋之之極矣。故曰在稱考。不。在稱宗。為人子者為之後。自正德。遺詔有繼統之語。又。有元。終。第。及。之。文。寶。蓮。祖制。斯詔一出後。孝宗時。

有子後。武宗則非序雖就非繼後也。詔已成矣。天下無無父也。天子不考。孝宗而誰考乎。漢唐宋豈有此與。故曰在承統不在稱考。肅皇帝不忍以天下易其考。遂創千古不經見之典。

敬請先祧。孝宗天下非不遵之。乃累朝終順祧而不改。亦不忍享。肅皇帝之心以成一願。不獨本于情。亦限于序耳。惟太常之意。祧而奉之。王芝宮蓋祔祭同集桃主于太廟。祔祔並重。謂祔可合食也。四時亦可共享也。則祧與不祧等故必奉。

王芝宮不必合食。方為

世時集

谷祧廟歸三

十一

馬閣關

溥宜。臣豈以爲非忠臣孝子之極恩哉。第此等議論。值序及之時。因祧而遷。似較圓融。然必歲主。歲主必祔。大禮也不捨。則非祧。非祔。非宗。尚猶難之。奉主于太廟。而後父于祔。大順于序。稍違無害。予入而反棄祧序。未可知。不悖經而反格于制夫。

天子與道王。天子皆天命也。夏南山止祀焉。而爲

而周祔及亞圉。商不追玉子。而追王太王。王季俱不經

越之。三代之制。通出聖人。二漢宋之典。有宋祀僖祖。朱熹

以為是。

施懿熙仁以

太祖皇帝遂為常典。臣細覽

士章遺曰。孝宗祔廟。未可言也。深南感通。情貴嚴屬。稍有闢。則無同感。格自。孝宗而至。武宗乃一嘗也。武宗而至。世宗則有間也。孝宗正當父子兄弟之間。而相與一堂之上也。如九廟之制。則當與。孝宗同室而異生。如同堂異室之制。則當與。孝宗同堂而葬廟。乃迎合者。但知積水而掩杜者。不免太過。披布衣也。其言猶若此。已甚。傳聞皆莊子不葬僵而蓋自無間。文公自可直道于祖。肅皇帝既與。武宗有間。不入。孝宗直得集

谷祧廟歸四

十二

馬閣關

劉宗祀中。開物不邇。演說嘉猷。有精藍島。誰讓席之設。不知今

太廟關

孝宗祔不惟與

孝宗。何緣讓廟耶。且自漢以下。皆以人守神天性。臣考祖制

肅皇帝

孝宗祔不惟與

肅皇帝之心。對

太祖而不疑。然考之。祝文及

遺誥。則祔

武宗而不懼考。廟關則質。孝廟

而不碍。致道非

聖人之孝。乎祖立將百年矣。習為經。當

之會

累朝皆廟道非

聖人不能劍。肅宗皇帝

祖訓遺詔。皆之廟。漢國所無定陶漢國出子後人

肅皇帝則出于絕先者也可。一槩論狀若謂設然改

正書之史用為羨談。夫易有幹父之義而尚書無改祖之訓。
制出神聖。垂之數代而以愚陋酌改。匪夷可思。寶于
明倫大典。無著落。臣是以寧不願有知禮之名而不敢信輕。
而製制太常又云。成祖宜萬世不遷。當立文世室。至
而武宗而止。

世宗入繼。宜萬世不遷。當立武世室。而
孝宗宜另立廟。此非太常之說歟。伊尹曰。七世之廟。可
以觀德。並謂龍盡則遠。必有德之主。則不祧毀。非釋德之底。
哀為祧之前後也。祧法論親。不祧法論德。自商而然矣。太常

吉甫集 体一祧廟記五

三

馮開闢

孝宗為百世不遷之主。德莫盛焉。親未盡也。何祧。
之速也。如謂不宜而速祧。孝子善則歸親。况祖乎。即漢唐宋
亦無此改正法。若是親盡方祧。不必懸立。文武世室。周制
母勤成德而祔不致妻。而非今日事也。臣善處數四心。有不
敢即諭天理。非能觀會通之原。而自以為是。請以此議與太
常議並存。正不嫌異同耳。

朱宗為近親。據誠盡則祧之典。孝宗之與憲宗。親疎。斷然
可知矣。矧大禮在嘉靖中。辨析已明。何用復以帝王為別

請證 李清
昭代有朱永之三案。乞 皇上勅部速議。以定考選杖下
之法。并定謚典。事職辦事本科。讀 皇上所訂記性。見
天語。諱。曾舉我先師孔子為言。夫孔子。素王也。尚以
春秋一書。行二百餘年。未定之彰。瘞。況 皇上。聖帝
也。豈不能以謚法一事。取二百餘年未結之勸懲。則有說于
此。可使時日之謚。稱無稽。而或曉于開卷。或俞于素論。則其
一為 太祖之龍與。泰運也。敷名所聚也。其一為 成
祖之龍。載華運也。志義所動也。其一為 世廟興 皇
經世集 体一 漢賦李一 四 馮開闢
上之龍潛。毒霧方濃。華輝未耀。蒙運也。鈞黨所起也。夫。非開
國諸臣。與靖難諸臣。及愍妃諸臣乎。以言乎開。國別時。屬
草昧。于謚多缺。當奉 文章第一。非 御對所以褒陶。安乎。傳一慶。二非
聖論。濟以降尊成乎此。四臣者。均宜首端。若兼居昇以
述言。陳越一誦。榮耳。丁普郎以獎勵就。共作賤聞。狀一樞密
同知耳。謚一誄。導而後此。到鷄樓。鳥寒蟬寂。而使馬鳴者。可
蓋也。謚一臣。知而淡。此橫玉渾躬。穴中。開而牀下。伏者。可。蓋

也。則是益過情。如章溫馬廝孫突厥不過十餘人止而若解
物盡聞。

國以言乎靖難時屬草陰子謠社疑當奉

成祖之仁宗之定論。以故云錄子寧若卷牒當用之非

成祖之宥其憲者乎。

國家養士十年惟得卓犖非

成祖深惜其才者乎。方孝孺革皆臣非

仁祖重書

其烈者乎。此三臣者均五首謫。若贊翊之不負城門一燭。一
衛卒耳。王良黃親妻之授水與胡間女之毀形不嫁。三茅
流耳謫。一衛卒而後此改頭換面身冠裳而身市井者可愧
也。茲三茅流而後此夏雨翻雲秋霽而行巾帽者可愧也。

經世集

卷二 請謫

十一

馮開闢

則足益過推。如三尚書輩不過二十餘人止而若何勿益靖
難主慘死一某其經堵巨屢陳者近時人耳然以天啓之末
秦正德之季則始如史文薄然指揮莫矣。以及陸震孟陽何革
皆讀而尤者也。今之大光年萬環黃尊素等可共作一榜无
棄焉。張頃之徒骨蟲深之銅肝皆掌世更一鑄鑄也。接虎牙
國封。董可參。都亦名計可稱而
爲。髮。芝。蘭。平。蘇。漢。人。爲。毛。封。章。吊。古。愴。全。省。所。興。感。于。盡。篇。
三。蒙。詩。證。殷。別。大。幕。制。期。

上聞而去取一聽

聖裁

傳異日書之史冊。崇禎十一年謫聞。國諱臣若干又

謫靖難歲元諸臣若干善惡果也。益所舉者十餘年之廢興

而所結者數百年之遠。蓋知非明聽。並出之。

皇上固不能以空考選。究。故。卜。之。法。立。定。此。善。與。善。謫。者。耳。他。若。李。善。

長。特。勳。而。驕。耿。炳。文。墮。成。而。羣。然。前。功。自。不。可。掩。臧。謂。宣。與。

中。謫。可。也。他。若。胡。廣。之。招。博。周。是。修。而。有。負。充。友。然。負。懈。薄。

子。眷。而。有。憐。生。女。職。謂。忌。奪。原。謫。可。也。陳。瑛。絕。吻。蝎。尾。肆。整。

達。干。卒。無。邊。於。奸。逞。職。謂。竟。加。惡。謫。可。也。叶。皆。推。

皇上。恩。無。邊。於。奸。逞。職。謂。竟。加。惡。謫。可。也。叶。皆。推。

惡。與。思。謫。之。

旨。而。分。別。言。之。者。今。而。淡。將。春秋。不。為。

經世集

卷三 請謫

十二 馮開闢

孔氏之書而為載。皇上旌善舉惡昭往勸來之新書矣。

責罰為一時之勸懲。謫法為千古之勸懲。請于今日其事
若緩然為世道入心計者。勸懲人臣急也。原諒